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资金（下达）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1.5100	81.5100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81.5100	81.5100		10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资金（下达）			已完成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资金发放，补助人数为46人，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居民很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46人	46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81.51万元	81.51万元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0%	已完成	
说明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及时完成发放工作。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下达）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4.0657	114.0657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114.0657	114.0657		10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厦门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发放工作的通知》（厦退役军人办【2022】1号）和《中共厦门市委思明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发放工作的通知》（厦思委退役军人办【2022】1号）下达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下达）经费。			已完成对无军籍退休人员工资补贴发放，发放补贴人数14人，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预算资金使用率100%，无军籍退休人员满意度100%，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退休人员补贴人数	15人	15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率	合规	100%	已完成
			预算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投入	≤114.0657万	114.0657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社会效益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	≥90%	100%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低保）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	85.0000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85.0000	85.0000	10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全力做好困难群众精准帮扶和兜底保障工作，切实提升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已完成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低保）发放，共发放85万元，低保发放对象645户次，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有效提高低保人员生活水平，切实改善其生活困难情况，群众挺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补助户数	≥600户次	645户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85万元	85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低保人员生活水平，切实改善其生活困难情况。	≥98%	9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6%	已完成	
说明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250.0000	100.00%		
	其中: 中央补	250.0000	250.0000	10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 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 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 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 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 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 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		已完成对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专项拨付, 改造小区18个, 资金使用合规, 及时发放, 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 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 居民满意度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个数	18个	18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50万元	250万元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74.0000	574.0000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574.0000	574.0000	10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			已完成对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专项拨付，改造小区3个，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居民满意度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个数	3个	3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574万元	574万元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635.0000	5635.0000	100.00%		
	其中：中央补	5635.0000	5635.0000	10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老旧小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		已完成辖区老旧小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小区数18个，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居民满意度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小区数	18个	18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5635万元	5635万元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伤残军人抚恤经费（下达）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8.0100	160.9500	90.42%		
	其中：中央补助	178.0100	160.9500	90.42%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经费支出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经费支出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单位在保障无工作单位的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基本医疗的前提下，坚持合理检查、合理治疗、合理用药的原则，因病施治，杜绝弄虚作假的现象。切实保障了人员的基本医疗。		已完成对伤残军人抚恤经费（下达），发放人数72人，共发放178.01万元，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有力保障国家对参战人员医疗补助，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残疾军人很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72人	72人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经费支出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国家对参战人员医疗补助，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已完成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军人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3625	90.83%		
	其中:中央补助	1.5000	1.3625	90.83%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弘扬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增强使命感,也让居民广泛参与社区工作,丰富社区居民文化生活。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提高为街道社区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		基本完成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发放,举办活动场次6场次,布置镇街级文化站1个,经费下拨及时率100%,资金使用合规,并经第三方财审,资金拨付1.3625万元,居民很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场次	≥6场次	6场次	按时完成
			镇街级文化站	1个	1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下拨及时率	100%	100%	已完成
			资金使用合规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5万元	1.3625万元	第三方财审后剩余0.1375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8%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两参和海工一团退役人员医疗体检补助（下送）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500	2.7265	81.39%		
	其中:中央补助	3.3500	2.7265	81.39%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下拨经费大于实际需求 量,导致经费剩余。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两参”、海工一团退役人员医疗保险、体检补助金项目,制定落实优待目录清单,建立兜底保障的困难援助机制,着力解决退役军人“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在为民办实事上见成效,增强退役军人归属感。		已完成对两参和海工一团退役人员医疗体检补助,发放补助人数13人,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有效保障退役军人医疗水平,退役人员很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4人	13人	下拨经费大于实际需求 量,导致经费剩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35万元	2.7265万元	下拨经费大于实际需求 量,导致经费剩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医疗保险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人员满意度	≥90%	100%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9400	0.0000	0.00%		
	其中:中央补助	0.9400	0.0000	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经费支出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文件,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		已完成对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资金发放,补助人数14人,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士兵很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4人	14人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经费支出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0.94万元	0万元	2023年12月经费下达,2024年1月底下达经费支出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以实际支出为准,并于2024年3月份全部支出完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士兵满意度	≥90%	95%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73.0000	27.4895	10.07%		
	其中：中央补助	273.0000	27.4895	10.07%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支出标准科学，合理。		无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		已完成对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专项拨付，改造小区3个，资金使用合规，及时发放，完成辖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老旧小区面貌焕然一新，居民满意度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改造小区个数	3个	3个	已完成
		质量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	项目总投	≤273万元	27.4895万元	项目正在结算审核中，将加快结算进度，审结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退役管理机构补助经费（下达）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梧村街道		资金使用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0.0000		0.00%	
	其中:中央补助	3.0000	0.0000		0.00%	
	地方资金	0.0000	0.0000		0.00%	
	其他资金	0.0000	0.0000		0.00%	
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支出申报和分配程序科学,有效,符合实际需要和发展要求。			无问题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按正常进度支出。			无问题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符合规定的用途。			无问题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公开透明。			无问题	
	执行准确性	以实际支出为准			未出台文件,无指导意见,未使用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无问题	
支出责任执行情况	支出分担体制机制科学,合理。			无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市级完成情况		
	用于无军籍对象,每年每人2000元,用于住院慰问,病故慰问,特殊节日的组织活动。			未出台文件,无指导意见,未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4人	0人	未出台文件,无指导意见,未使用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万元	0万元	未出台文件,无指导意见,未使用
	成本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	2000元/人/年	2000元/人/年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对象满意度	≥90%	0%	未出台文件,无指导意见,未使用	
说明	退役管理机构补助经费(下达)项目区里未出台相关文件,无指导意见,未使用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